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始于1908 您的财富管理银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28, 4605 (優先股))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6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江龍
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
2017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行董事為牛錫明先生、彭純先生、王冬勝先生*、于亞利女士、侯維棟先生、胡華庭先生*、王太銀先生*、劉長順先生*、黃碧娟女士*、劉寒星先生*、羅明德先生*、劉浩洋先生*、彼得•諾蘭先生#、陳志武先生#、于永順先生#、李健女士#、劉力先生#及楊志威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监管要求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履职，有效发挥了委员会在审核定期业绩报告、强化内外部审计监督、健全完善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决策咨询职能，对本公司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稳健经营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 年工作情况

(一) 组建新一届审计委员会。

2016 年，本公司董事会换届后，随即按照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由董事会批准组建新一届审计委员会。新一届审计委员会由刘力、王太银、刘长顺、罗明德、于永顺、李健、杨志威 7 名委员组成，刘力担任主任委员。

(二) 会议召开及委员出席情况。

2016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定期业绩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等 20 项议案和报告。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通过的议案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以及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除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外，委员们还于年内参加了独立董事与外部审计师见面会、

独立董事与财务负责人见面会。履职过程中，各位委员投入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表现出高度的敬业精神和良好的专业素养。

（三）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加强对定期报告的审核监督，确保各项财务信息真实准确。

一是加强定期报告审核。年内，委员会认真审议并提请董事会批准了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季度及中期报告在内的四份定期报告。审议过程中，委员会就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并就本公司贯彻落实好深化改革方案、保持 2016 年度利润稳健增长、持续优化盈利结构、加大逾期贷款管控力度、合理降低税负加强成本管控、关注村镇银行内控及风险管理等方面向董事会及高管层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是加强对年度预决算相关议案审核。年内，委员会提请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了包括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2016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境外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等在内的系列年度经营和分红计划，并向董事会报告意见，持续加强对业务经营和财务预决算的监督力度。

三是关注会计准则变更。根据会计准则最新变化，要求有关部门尽早落实有关变更，以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年内，委员会邀请普华永道审计师对国际会计准则和香港审计准则的更新内容进行了学习培训。

2.定期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加强对授权执行的监督检查。

一是定期评估内部控制情况。年内，委员会先后审议了包括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季度、半年度等在内的四次内部控制和审计报

告。在审议过程中，委员会持续关注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向董事会报告意见。

二是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开展年度内部控制评价。为贯彻落实银监会新颁布的《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持续做好本公司内部控制顶层制度设计，有效防范风险，委员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批准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纲要》。通过制度设计，进一步健全完善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的内控领导、决策、监督、管理体系，明确总行各业务条线管理部门和各级经营机构的职责。年内，委员会还提请董事会批准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委员会认为，经过自我评估，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覆盖了各主要业务领域，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三是持续关注外部审计师管理建议。委员会审阅了外部审计师出具的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管理建议书，加强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交流，及时审定年度外部审计计划，并提请董事会督促管理层加强对内部控制缺陷有关问题的整改落实。

四是加强对授权执行情况监督。委员会听取了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执行情况报告，结合深化改革方案中提出的完善授权经营体系改革项目，重点关注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两个层面的授权管理制度改革建设及专项授权执行情况，并向董事会建议要继续按照兼顾业务效率和风险控制的原则，强化授权经营和授权监督，提升授权执行的质量和效率。

3.注重内部审计工作质效，不断提升内审工作质量。

一是全面总结年度内审工作。根据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内部审计指引》以及董事会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有关要求，委员会提请董事会批准了 2015 年内审工作总结及 2016 年工作计划，全面总结了年度内审工作实施情况，并就 2016 年审计计划提出建议，以确保在经济形势更加复杂的环境下提升内审工作质量，服务全行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大局。

二是定期评估本公司内审工作成效。委员会定期听取内审部门的工作汇报，及时评估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成果，督促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要求对已查出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对屡查屡犯问题重点关注，持续提升全行内控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特别关注交行村镇银行的内控及风险管理，对于内审发现在公司治理、信贷业务，以及财务管理营运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建议高管层督促整改落实。

三是着力建立内部审计信息传递机制。年内，审计委员会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有关工作，加强对内审部门的工作指导，确保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及时了解银行经营和风险状况，确保内部控制政策及信息向相关部门和员工的有效传递与实施。

4. 强化外部审计的监督评价，积极发挥外部审计作用。

一是加强外部审计机构聘用管理。委员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了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方案，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审计工作总结报告、2015 年及 2016 年上半年提供服务情况报告，重点审核了外部审计机构的年度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确保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二是定期听取外部审计师报告。委员会按季度定期听取外审机

构关于本公司定期业绩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评价意见，注重评价意见的科学性、真实性和完善性，并以此督促高管层和内审部门加强对相关问题的整改落实。

5. 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强化审计监督。

年内，委员会听取了本公司 2015 年度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情况审计报告，重点关注了前期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对操作风险和信用风险审计情况进行详细了解，并要求内审部门持续跟踪和核实整改结果，抓好资本管理高级方法的审计监督，确保资本满足业务发展需求。

6. 不断加强委员会自身能力建设，提升为董事会决策咨询的能力和水平。

一是不断提高委员会履职能。为进一步发挥好决策咨询作用，委员会主动应对市场环境的发展变化，加强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政策的分析研判。在履职过程中，注重发挥委员专业优势，全年共向董事会提出贯彻落实深化改革方案、关注村镇银行的内控及风险管理、持续加强对证券投资、信用卡等业务的风险管控等多条意见建议。

二是严格委员会运作流程。年内，委员会召开的各次会议，均邀请监事、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及监管机构代表列席会议并提供必要信息。会议结束后，严格按照会议议程及发言内容制作会议记录，并由出席会议委员在会议记录上签字。此外，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交会议通过各项议案的审议意见。会议出席人员严格履行会议所议事项的保密义务。

三是加强委员学习培训。年内，组织部分委员参加了监管机构举办的学习培训，及时获取履职所需的法律、上市公司监管规则、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内外部审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为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打下良好的专业基础。

二、2016 年度调研情况

2016 年，各位委员围绕公司治理、业务运营、资产质量、内控审计、财务管理等相关主题，到有关分行或子公司开展调研，提出意见建议。如刘力主任委员对北京市分行、福建省分行、法兰克福分行、东京分行、山西省分行进行调研，王太银委员和刘长顺委员对浙江省分行、辽宁省分行、吉林省分行、北京管理部、北京审计监督分局和上海审计监督分局进行调研，于永顺委员对广西区分行进行调研。调研结束后，及时提交调研报告报送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参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